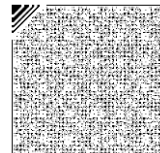


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專用欄

申請編號：\_\_\_\_\_



支持殘疾人士購置輔具及特殊家居設備先導計劃  
(此項計劃受社會工作局資助)

## 申請表

申請人(受益人)基本資料	
姓名:(中文)	_____ (外文) _____
出生日期	: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正在就學	: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幼稚園 <input type="checkbox"/> 小學 <input type="checkbox"/> 中學 <input type="checkbox"/> 特殊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大專或以上
為援助金受益人/家團成員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身份證號碼	: _____ 殘疾評估登記證編號: _____
住宅電話	: _____ 手提電話: _____
電郵	: _____
住址	: _____

購置輔具/特殊家居設備申請資料 (可自行添加項目數)				
序	申請項目	申請原因 <sup>註</sup>	提交資料	未能提供三間本地報價之原因:
1.			<input type="checkbox"/> 三間有效報價 <input type="checkbox"/> 需求證明(倘需要)	
2.			<input type="checkbox"/> 三間有效報價 <input type="checkbox"/> 需求證明(倘需要)	
3.			<input type="checkbox"/> 三間有效報價 <input type="checkbox"/> 需求證明(倘需要)	

註：上述所列的適用功能缺損類別資助資格需對應由社會工作局發出的“殘疾評估登記證”中的殘疾類別。如有申請用品不對應該適用功能缺損類別的情況，申請者可在申請表欄目上填寫申請的具體理由。倘有需要，社會工作局有權要求申請人提交由衛生局、政府認可的本地醫院、教育及青年發展局或正規教育學校等具認可資格的相關專業人員，包括醫生、物理治療師、職業治療師、語言治療師等簽發，列有輔具或特殊家居設備需求及所需項目的診斷或相關證明。

## 申請家團的經濟狀況



同住家團人數：\_\_\_\_\_人（其中就業人數：\_\_\_\_\_人）

家團每月總收入：\$ \_\_\_\_\_

家團銀行存款總額：\$ \_\_\_\_\_

家團現金總額：\$ \_\_\_\_\_

家團擁有物業情況：擁有物業（整個家團合共擁有\_\_\_\_\_個物業） 沒有物業

擁有車位（整個家團合共擁有\_\_\_\_\_個車位） 沒有車位

## 銀行賬戶資料

### 本澳銀行賬戶：

銀行名稱：\_\_\_\_\_

澳門元銀行賬號：\_\_\_\_\_

### 賬戶持有人（只選其一）：

受益人個人持有

聯名賬戶 賬戶聯名人身份證外文姓名：\_\_\_\_\_

第三者賬戶 賬戶持有人身份證外文姓名：\_\_\_\_\_

（賬戶聯名人及第三者賬戶的持有人必須填寫以下聲明）

本人（賬戶持有人）\_\_\_\_\_，身份證編號：\_\_\_\_\_，

聯絡電話：\_\_\_\_\_，地址：\_\_\_\_\_，

知悉及同意受益人使用本人的銀行賬戶收取購置輔具/特殊家居設備資助，並承諾會把收到的金額全數交給受益人。特此聲明！

賬戶聯名人/第三者賬戶持有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提交申請之第三人資料

(此欄僅適用於由第三人提交申請的情況)



提交申請者姓名：\_\_\_\_\_ 身份證號碼：\_\_\_\_\_

聯絡電話：\_\_\_\_\_ 所屬機構名稱(如適用)：\_\_\_\_\_

聯絡地址：\_\_\_\_\_

與申請人的關係(請別選其中一項)：

A. (以下情況，須附同能證明關係的文件。)

配偶       直系尊親屬       直系卑親屬       監護人

B. (以下情況，須由申請人填寫授權聲明。)

被授權人(非上述關係的第三人)

本人(申請人)聲明授權\_\_\_\_\_ (被授權人)，與本人之關係為\_\_\_\_\_，代本人提出「支持殘疾人士購置輔具及特殊家居設備先導計劃」申請。

授權人簽署：\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C. (以下情況，須說明代申請人提出申請的理由。)

社會工作局       其他\_\_\_\_\_ 提出理由：\_\_\_\_\_

本人(  申請人 /  提交申請之第三人 ) 聲明如下：

- 本申請表內所填的資料屬實，並明白倘有虛報，須負上相關的法律責任；
- 就協助受益人申請「支持殘疾人士購置輔具及特殊家居設備先導計劃」一事，已確保在必要的情況下，取得該受益人的同意並向其告知街總及社會工作局處理及使用其個人資料的目的、方式及用途，以及要求查閱及更正相關資料的途徑；
- 知悉並明白同載於本件的《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簽署：\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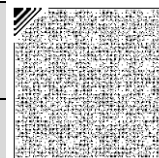
申請人

提交申請之第三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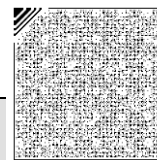
(按身份證明文件上的樣式簽署；  
如不能或不會簽名則請蓋右手食指指模)

\_\_\_\_\_年 / \_\_\_\_\_月 / \_\_\_\_\_日

## 申請時應提交的文件



類別	文件描述																																	
申請表	<p>1. 經填妥的專用申請表格。</p>																																	
申請人(受益人)及第三人的文件	<p>2. 申請人(受益人)及其家團成員的居民身份證影印本(申請人須出示證件正本以供核實);</p> <p>3. 申請人及其家團成員申請日前一個月的入息證明、前三個月內銀行存款證明、所持有的不動產記錄及其他有助審查單位作分析及評估申請內容所需的文件;</p> <p>4. 如由第三人代為申請,需提交該第三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及關係證明。</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關係</th> <th>證明類別</th> </tr> </thead> <tbody> <tr> <td>配偶</td> <td rowspan="3">例如:結婚證書、出生證明等(正本或影印本)</td> </tr> <tr> <td>直系尊親屬</td> </tr> <tr> <td>直系卑親屬</td> </tr> <tr> <td>合法代理人</td> <td>法院裁決(影印本)</td> </tr> <tr> <td>授權人</td> <td>授權書(可於申請表上直接填寫)</td> </tr> <tr> <td>其他</td> <td>能證明與受益人間存在代理關係的證明或文件</td> </tr> </tbody> </table> <p>5. 銀行賬戶資料</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賬戶</th> <th>備註</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6">申請人個人 賬戶資料</td> <td>- 澳門元銀行存款簿影印本。 註:提供轉賬服務的本澳銀行</td> </tr> <tr> <td>大西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td> <td>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td> <td>澳門國際銀行</td> </tr> <tr> <td>大豐銀行有限公司</td> <td>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td> <td>澳門華人銀行</td> </tr> <tr> <td>中國工商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td> <td>匯業銀行有限公司</td> <td></td> </tr> <tr> <td>中國銀行</td> <td>廣發銀行</td> <td></td> </tr> <tr> <td>華僑永亨銀行股份有限公司</td> <td>澳門商業銀行</td> <td></td> </tr> <tr> <td>聯名/第三人 賬戶資料</td> <td>賬戶聯名人或第三者賬戶持有人的有效身份證明文件影印本。</td> </tr> </tbody> </table>	關係	證明類別	配偶	例如:結婚證書、出生證明等(正本或影印本)	直系尊親屬	直系卑親屬	合法代理人	法院裁決(影印本)	授權人	授權書(可於申請表上直接填寫)	其他	能證明與受益人間存在代理關係的證明或文件	賬戶	備註	申請人個人 賬戶資料	- 澳門元銀行存款簿影印本。 註:提供轉賬服務的本澳銀行	大西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澳門國際銀行	大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	澳門華人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	匯業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	廣發銀行		華僑永亨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澳門商業銀行		聯名/第三人 賬戶資料	賬戶聯名人或第三者賬戶持有人的有效身份證明文件影印本。
關係	證明類別																																	
配偶	例如:結婚證書、出生證明等(正本或影印本)																																	
直系尊親屬																																		
直系卑親屬																																		
合法代理人	法院裁決(影印本)																																	
授權人	授權書(可於申請表上直接填寫)																																	
其他	能證明與受益人間存在代理關係的證明或文件																																	
賬戶	備註																																	
申請人個人 賬戶資料	- 澳門元銀行存款簿影印本。 註:提供轉賬服務的本澳銀行																																	
	大西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澳門國際銀行																															
	大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有限公司	澳門華人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澳門)股份有限公司	匯業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	廣發銀行																																
	華僑永亨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澳門商業銀行																																
聯名/第三人 賬戶資料	賬戶聯名人或第三者賬戶持有人的有效身份證明文件影印本。																																	
有需取得輔具/特殊家居設備的文件	<p>6. 三間本地供應商於申請日起計前30日內發出的有效報價(倘具合理理由,可例外地接受外地供應商的有效報價)。</p>																																	



## 《個人資料收集聲明》

為配合第 8/2005 號法律《個人資料保護法》的規定，當資料當事人/代理人或其他第三人向街總提供資料前，請先詳細閱讀以下內容：

### 一、個人資料收集的目的及用途

根據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街總）及社會工作局（社工局）間的協議，街總協作推行「支持殘疾人士購置輔具及特殊家居設備先導計劃」。街總因執行計劃而收集到的個人資料，僅供此執行計劃的特定用途。

倘申請表格由第三人向街總提交時，在必要的情況下，該第三人必需確保已取得資料當事人的同意，並把相關資料被處理的目的及用途等告知資料當事人。

### 二、資料轉移

基於社工局監察計劃執行的需要，街總可按社工局要求，向社工局轉移資料當事人的個人資料。若資料當事人不同意將資料向社工局披露，不排除街總無法處理有關申請。

### 三、查閱、更正或刪除個人資料

資料當事人可向街總要求獲告知其個人資料被處理的情況，並可要求更正或刪除屬不完整或不準確的資料；但就已完成使用目的而刪除的個人資料除外。

### 四、一切本欄未載明的事項，請參閱第 8/2005 號法律《個人資料保護法》的規定。

## 《支持殘疾人士購置輔具及特殊家居設備先導計劃》 聲明書



為向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街總）申請參加“支持殘疾人士購置輔具及特殊家居設備先導計劃”的目的：

申請人本人\_\_\_\_\_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受權人、家長)\_\_\_\_\_ (身份證明文件編號\_\_\_\_\_)

家團成員

姓名	澳門居民身份證 編號	出生日期 (日/月/年)	與申請人關係	簽署
1. _____	_____	/ /	_____	_____
2. _____	_____	/ /	_____	_____
3. _____	_____	/ /	_____	_____
4. _____	_____	/ /	_____	_____
5. _____	_____	/ /	_____	_____

我（等）特此聲明如下：

- 一、同意街總收集及處理我（等）的個人資料。
- 二、明白《支持殘疾人士購置輔具及特殊家居設備先導計劃》受社會工作局資助，因而同意街總將我（等）的個人資料轉移予該局，以供該局監察計劃的實行情況。
- 二、同意社會工作局查閱我（等）的“援助金受益狀況”，以核查申請人的家團經濟狀況是否屬實。
- 三、已經清楚知悉街總及社會工作局收集及處理我（等）個人資料的目的、方法及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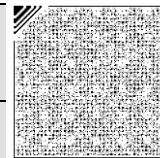
**聲明人簽署**

\_\_\_\_\_

\*如當事人無行為能力（包括未滿十八歲者），須由家長、監護人或代理人簽署；並由該等人作出相關同意。

\*本聲明書須隨同“支持殘疾人士購置輔具及特殊家居設備先導計劃”申請表提交。

## 澳門街坊會聯合總會專用欄



## 第一部分

收件人姓名(正楷): \_\_\_\_\_ 收件日期: \_\_\_\_\_日/\_\_\_\_月/\_\_\_\_年

已提交文件: 殘疾評估登記證 有效報價 關係證明(如需要)

申請人及其家團成員的居民身份證影印本 \_\_\_\_\_份

入息證明 \_\_\_\_\_份 銀行存款證明 \_\_\_\_\_份

所持有的不動產記錄 \_\_\_\_\_份

需求證明(如需要) 其他文件 \_\_\_\_\_

備註:

收件人簽署: \_\_\_\_\_

收件單位蓋印: \_\_\_\_\_

## 第二部分

建議意見:

符合規定

不符合規定,原因 \_\_\_\_\_

項目編號	輔具/特殊家居設備名稱 (須按原申請項目列出)	輔具型號 (如適用)	最低購置價格 (澳門元)	是否符合適用類別	供應商名稱	建議資助金額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附評估意見)		
2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附評估意見)		
3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附評估意見)		

評估人簽署: \_\_\_\_\_ 協作機構蓋章: \_\_\_\_\_

評估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